

##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3 月 8 日、9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自 2021 年 3 月 3 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价格涨幅 52.58%，股价波动较大。

● 经征询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煤集团暂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截至 2021 年 3 月 9 日收盘，公司股票市净率为 3.54 倍，行业市净率中位值为 1.13 倍。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3 月 8 日、9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自 2021 年 3 月 3 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价格收盘最低 4.56 元，最高 7.11 元，涨跌幅 52.58%。公司分别于 3 月 5 日和 8 日发布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和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司临

2021-003、004 号公告)。3 月 9 日，公司当日股票价格再次以涨停价收盘。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 **重大事项情况**。经向控股股东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暂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收购、股权激励、业务重组和资产剥离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亦未涉及热点概念。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公司未发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控股股东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风险提示

(一)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2021 年 3 月 3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连续四个交易日涨停，股票价格区间涨幅累计达 52.58%。截至 2021 年 3 月 9 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动态市盈率-6.85 倍，行业动态市盈率中位值为 11.76 倍；市净率 3.54 倍，行业市净率中位值为 1.13 倍。由于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亏损，市盈率不具可比性，市净率处于同行业较高水平，期间公司基本面未发生改变，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 **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计亏损**。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约为-880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预计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89800 万元（详见公司临 2021-002 号公告）。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0 年年报为准。

**（三）相关整改事项仍在推进。**针对公司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和自查过程中存在的重大缺陷等问题，董事会高度重视，从全面加强内部控制出发，组织开展了内部自查整改（阶段性进展情况详见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目前各项整改措施正在按计划落实中。

**（四）**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http://sse.com.cn) 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9 日